

## 连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公共服务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依据	备注
1	科技计划项目审核、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2007年修订）第三十一条、第六十条； 《广东省自主创新促进条例》（2011年）第四条；	
2	外商投资的产品出口企业和先进技术企业审核确认	关于确认和考核外商投资的产品出口企业和先进技术企业的实施办法（[1996]外经贸资发第822号）； 广东省确认和考核外商投资产品出口企业和先进技术企业的暂行实施细则（粤外经贸资管字[1998]048号）。	
3	负责县管权限工业、信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	《关于印发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办法的通知》第四条、第八条、第十四条； 《广东省经信委《关于贯彻执行广东省企业投资管理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第三点、第一点、第二点；	
4	外商投资企业质押或者担保合同审批	《外商投资企业投资者股权变更的若干规定》第二条、第六条、第三条。	
5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改造项目节能审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07年修订）第十五条； 《广东省节约能源条例》（2010年修订）第十七条； 《广东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暂行办法》第六条。	